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STONE**  
金石礦業

## CHINA KINGSTONE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0)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29,298	25,113	+4,185	+16.7%
期內(虧損)/溢利	(20,606)	945	-21,551	-2,280.5%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0.73)	0.03	-0.76	-2,533.3%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18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29,298	25,113
銷售成本		(24,930)	(21,959)
毛利		4,368	3,15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1	15,871
銷售及分銷成本		(688)	(317)
行政開支		(19,996)	(18,63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3,193)	—
撤銷註冊／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收益		(1,094)	882
營運（虧損）／溢利		(20,592)	954
財務成本	6	(14)	(9)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606)	945
所得稅	7	—	—
期內（虧損）／溢利	8	(20,606)	945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119	5,2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虧損）／ 收益總額		(20,487)	6,177
每股（虧損）／盈利（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9	(0.73)	0.03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003	189,365
無形資產		43,732	43,73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1,253
使用權資產		3,023	–
預付款項		51,330	51,642
		<u>283,088</u>	<u>285,99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63	369
貿易應收款項	11	70,581	71,68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985	3,9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567	65,058
		<u>135,496</u>	<u>141,052</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2	2,155	1,814
融資租賃承擔		–	233
租賃負債		1,023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222	19,264
訴訟撥備		1,200	1,200
		<u>22,600</u>	<u>22,511</u>
<b>流動資產淨額</b>		<u>112,896</u>	<u>118,54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95,984</u>	<u>404,533</u>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194	–
環境恢復撥備		2,697	2,697
遞延稅項負債		608	608
		<u>4,499</u>	<u>3,305</u>
<b>資產淨值</b>		<u><b>391,485</b></u>	<u>401,228</u>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3	24,435	24,435
儲備		367,050	376,793
<b>總權益</b>		<u><b>391,485</b></u>	<u>401,228</u>

## 中期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就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2018年年報」）一併閱讀。

### 2. 估計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本年度截至現在為止之資產與負債、收益及開支之呈報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與此等估計可能有差異。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所作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概無任何發展對本集團編製或呈列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其就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除外。轉承自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要求大致上維持不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額外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租賃對實體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因而確認首次應用的累積影響作為對於2019年1月1日權益期初餘額的調整。比較資料未被重列且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和影響及所應用的過渡性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與控制權的概念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在某一時段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其可由指定使用量釐定）而對租賃作出定義。當客戶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內租賃的新定義僅適用於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就於2019年1月1日之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性可行的權宜方法以豁免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的現有安排的過往評估。因此，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則繼續入賬列為未生效合約。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剔除先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要求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反之，當本集團為承租人，其須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豁免的該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本集團而言，該等新資本化租賃主要涉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

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2019年1月1日），本集團釐定剩餘租期長短，並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付款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使用於2019年1月1日之相關增量借貸利率貼現。就釐定餘下租賃付款現值所使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為5.25%。

為方便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應用下列確認例外情況及實際權宜方法：

- (i) 本集團選擇不會就確認剩餘租期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即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到期）之租賃當中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規定；
- (ii) 當計量於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及
- (iii) 當計量於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之使用權資產時，本集團依賴先前於2018年12月31日對繁重合約條文作出之評估，以替代進行減值審閱。

下表載列於附註35(a)內披露之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期初結餘之對賬。

	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2,060
減：有關豁免資本化的租賃承擔：	
— 於2019年6月30日或之前提早終止的短期租賃	(2,060)
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總額	<u>          —</u>

與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有關之使用權資產已按相當於剩餘租賃負債已確認金額之金額確認，並就於2018年12月31日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有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

就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的影響而言，除更改結餘項目外，本集團毋須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作出任何調整。因此，該等金額並非計入「融資租賃承擔」，而是計入「租賃負債」內，相應租賃資產的折舊賬面值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此對權益的期初結餘並無影響。

下表概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於2018年 12月31日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 資本化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租賃 預付款項及 融資租賃承擔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月1日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影響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項目：				
使用權資產	—	—	1,253	1,253
租賃預付款項	1,253	—	(1,253)	—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285,992</b>	—	—	<b>285,992</b>
<b>流動資產總值</b>	<b>141,052</b>	—	—	<b>141,052</b>
租賃負債(流動)	—	—	233	233
融資租賃承擔(流動)	233	—	(233)	—
<b>流動負債</b>	<b>22,511</b>	—	—	<b>22,511</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18,541</b>	—	—	<b>118,541</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404,533</b>	—	—	<b>404,533</b>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201	201
融資租賃承擔(非流動)	201	—	(201)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3,305</b>	—	—	<b>3,305</b>
<b>資產淨值</b>	<b>401,228</b>	—	—	<b>401,228</b>

### c. 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在於2019年1月1日首次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的未償還結餘中產生的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非應用過往以直線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經營租賃產生的租賃開支的政策。與倘於年內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得的業績相比，此對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中錄得的經營溢利產生正面影響。

於現金流量表內，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資本化租賃所支付的租金分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該等部分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與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之做法類似），而非經營現金流出（如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有關經營租賃之做法）。雖然現金流量總額未受影響，但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現金流量報表內的現金流量呈列發生顯著變化。

## 4. 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

收入指已售貨品的淨發票值，扣除貿易折扣及退回。

本集團的收入及對利潤的貢獻主要源自大理石及大理石相關產品的銷售，其被視作單一可報告分部，與內部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報告資料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用途的方式一致。此外，本集團使用的主要資產均位於中國四川省。

因此，除整個實體披露外，未有呈列分部分分析。

### 整個實體披露

#### 有關產品的資料

下表載列期內按產品劃分來自外部客戶的總收入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大理石礦渣	13,635	47	5,071	20
大理石板材	15,663	53	20,042	80
	<u>29,298</u>	<u>100</u>	<u>25,113</u>	<u>100</u>



##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	1
雜項	10	170
訴訟撥備撥回	—	15,700
	<u>11</u>	<u>15,871</u>

## 6.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租賃費用	14	9
	<u>14</u>	<u>9</u>

## 7.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
遞延稅項	—	—
	<u>—</u>	<u>—</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例,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稅率為25%。

## 8. 期內（虧損）／溢利

本集團之期內（虧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6,029	6,2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26	2,052
購股權開支	10,745	-

## 9. 每股（虧損）／盈利

###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20,606,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溢利約人民幣945,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32,083,000股（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832,083,000股）計算得出。

###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計及假設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因其對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效果。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此乃由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原因為期內購股權行使價超過普通股平均市價。

## 10.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 11. 貿易應收款項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84,956	182,782
減：減值	<u>(114,375)</u>	<u>(111,098)</u>
	<u><b>70,581</b></u>	<u><b>71,684</b></u>

於報告期末，根據貨品交付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減值）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日	2,893	2,878
91至180日	15,963	33,060
181至365日	34,914	16,632
1年以上	<u>16,811</u>	<u>19,114</u>
	<u><b>70,581</b></u>	<u><b>71,684</b></u>

貿易應收款項之撥備對賬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111,098	102,791
期／年內撥備	3,552	8,307
於期內回收的金額	(336)	—
匯兌調整	<u>61</u>	<u>—</u>
於期／年末	<u><b>114,375</b></u>	<u><b>111,098</b></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形式。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本集團設法對其尚未收回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2019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已逾期，惟尚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約10,352,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0,352,000元），以若干中國物業作為抵押品。

## 12.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一般於90日內清付。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b>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b>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日	<b>1,985</b>	1,765
61至120日	-	-
121至180日	-	-
180日以上	<b>170</b>	49
	<b>2,155</b>	1,814

## 13.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及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 及2019年6月30日	<b>2,832,083</b>	<b>24,435</b>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是中國專注於米黃色大理石荒料及加工成大理石板材的礦業營運商，擁有張家壩礦山。根據中國石材協會於2010年8月發出的證明，張家壩礦山是中國米黃色大理石儲量最大的礦山。張家壩礦山位於中國四川省江油市香水鄉鎮江村。

### 礦山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專注於在張家壩礦山的開發及開採。根據獨立合資格人士於2011年3月7日的報告（如本公司招股章程所示），張家壩礦山蘊藏44,200,000立方米探明及推定大理石資源，按荒料率38%計算，相當於16,800,000立方米的證實及概略大理石儲量。於2019年上半年並無進行地質勘探活動。

張家壩礦山主要分為東部採礦區及西部採礦區。於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開展在東部及西部採礦區剝採表面廢料的工序。預期大型荒料生產將需要進一步開發礦山的下層台階。根據目前的採礦情況，本集團未能預估大型大理石荒料的出產時間。

於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採礦業務的總開支約為人民幣9,400,000元，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3,600,000元、燃料及材料消耗約人民幣3,500,000元以及維修及安全防護成本約人民幣1,000,000元。

### 大理石板材業務

大理石由於細膩亮澤、瑰美雅致，被廣泛用於建築及裝修行業作裝飾用途，大理石板材用於內外部裝飾、鋪設路面、樓梯、地板及傢俬等等。本集團於中國透過部分擁有彪炳往績及與物業開發商及建築公司擁有廣泛銷售營銷網絡的分銷商或採購代理銷售大理石板材。

鑒於中國城市化進程加快和促動基建發展的一帶一路倡議，本集團預期大理石板材業務將越來越暢旺，前景喜人。然而，近期中美陷入貿易僵局，對中國房地產開發市場造成打擊。大多數建築材料被中國及美國列入施加額外進出口關稅的清單。由於本集團的大理石板材業務與中國房地產開發及建築行業息息相關，本集團的大理石板材銷售額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000,000元減少21.8%至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700,000元，乃由於作裝飾用途的大理石板材需求減少所致。倘中美貿易爭端持續，本集團預期，於2019年下半年大理石板材需求疲軟可能會加劇。本集團將須對不可預測的國際發展態勢以及對本集團業務構成不利影響的外部敏感環境保持高度警覺，並對擴張大理石板材業務的計劃採取十分謹慎的態度。

### 大理石礦渣及碳酸鈣業務

大理石礦渣是在張家壩礦山覆蓋層剝採過程中由碎裂大理石產生。大理石礦渣是生產重質碳酸鈣（「重質碳酸鈣」）的原材料。本集團將大理石礦渣售予張家壩礦山附近的重質碳酸鈣製造商。於2019年上半年，大理石礦渣業務應佔收入約為人民幣13,600,000元，而2018年上半年則為人民幣5,100,000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大理石礦渣產量因剝採礦的速度加快而提高以及重質碳酸鈣製造商對大理石礦渣的需求保持強勁所致。

本集團計劃從事重質碳酸鈣業務，將其與現有的大理石礦渣業務進行整合。重質碳酸鈣是由大理石礦渣研磨成粉末而來，其作為原材料廣泛用於生產樓宇及建築材料、紙張、塑料、漆料及塗層，也用於生產個人保健食品。本集團可運用張家壩礦山的自有豐富大理石資源生產大理石礦渣，並將其進一步加工成重質碳酸鈣。本集團預期該整合會形成協同效應，可讓本集團的碳酸鈣業務憑藉穩定的大理石礦渣供應及取得成本優勢而更具有競爭力。本集團目前就合作協議正與本集團的合營夥伴進行洽談。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收入由2018年上半年人民幣25,100,000元增加人民幣4,200,000元或16.7%至2019年上半年人民幣29,300,000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大理石礦渣銷售增加人民幣8,600,000元，惟部分被大理石板材銷售減少人民幣4,400,000元所抵銷。

### 按產品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變動
大理石板材	15,663	20,042	-21.8%
大理石礦渣	13,635	5,071	+168.9%
	<u>29,298</u>	<u>25,113</u>	<u>+16.7%</u>

### 按銷量及售價進行的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變動
<b>銷量：</b>			
大理石板材（平方米）	56,562	79,000	-28.4%
大理石礦渣（噸）	485,704	197,159	+146.4%
<b>平均售價：</b>			
大理石板材（每平方米人民幣元）	277	254	+9.1%
大理石礦渣（每噸人民幣元）	<u>28</u>	<u>26</u>	<u>+7.7%</u>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200,000元增加人民幣1,200,000元或3.8%至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400,000元。毛利率由2018年上半年的12.6%增至2019年上半年的14.9%。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大理石礦渣銷售的增加，而其較大理石板材銷售有較高毛利率。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00,000元增加至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00,000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大理石礦渣銷量增加導致的運輸成本增加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8,600,000元增加至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000,000元。

為提高本集團營運之效率，本集團已自2018年末實施成本削減措施，包括減少員工成本、租金開支及其他一般開支。該成本削減計劃已於2019年上半年成功推出。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與在2019年上半年向本集團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購股權有關的購股權開支增加人民幣10,700,000元所致。

## 期內（虧損）／溢利

本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錄得虧損人民幣20,600,000元，2018年上半年則錄得溢利人民幣900,000元，此乃由於以下各項之綜合影響：(i) 與針對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四川江油金時達石業有限公司涉及張家壩礦山申索有關的訴訟撥備撥回人民幣15,700,000元，訴訟已於2018年7月5日與原告達成和解；(ii)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3,200,000元；及(iii) 撤銷註冊一間中國附屬公司虧損人民幣1,100,000元。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總權益為人民幣391,5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01,200,000元），降幅為2.4%。該減少乃主要由於2019年上半年產生的虧損人民幣20,600,000元及2019年上半年購股權儲備增加人民幣10,700,000元的綜合影響所致。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57,6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5,100,000元）。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及中國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滿足預期未來流動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承擔。

##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3,200,000元（2018年上半年：人民幣1,300,000元），主要與收購廠房及機器有關。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因為除香港辦事處的若干行政開支以港元及美元計值外，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中國人民幣（「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為本集團的功能及列報貨幣。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同作對沖措施。



## 人力資源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28名（2018年12月31日：23名）員工。2019年上半年，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購股權福利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約為人民幣13,200,000元（2018年上半年：人民幣3,100,000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按照個別員工的表現以及香港及中國的薪酬趨勢制訂，並會定期審閱。本集團亦會根據其盈利情況，向員工分派酌情花紅，作為對員工為本集團所作出貢獻的獎勵。

## 資產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2018年12月31日：無）。

## 資本承擔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就建設以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已訂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4,6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5,300,000元），惟並無於財務報表計提撥備。

##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12月31日：無）。

## 展望

中國經濟由於中美貿易爭端加劇以及兩國之間貿易戰幾無和解而出現放緩跡象。本集團因業務增長與中國經濟前景息息相關，故於2019年迎來巨大挑戰。本集團將對在中國進一步擴張大理石業務的速度保持極為審慎和警覺的態度。儘管存在此等挫折，本集團將繼續整合生產及營運和擴大客戶基礎以改善大理石業務表現。另一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出現的新商機，以求未來將股東價值最大化。

## 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惟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1.8條有所偏離。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清晰確立及以書面形式載列。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尚未委任本公司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將暫時承擔主席的職責以確保董事會有效設定及執行本公司的決策及策略，而執行董事會成員將承擔行政總裁的職責以管理本集團之營運。董事會認為已有足夠的權力均衡及目前的安排可維持本公司管理層的強勢地位。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8條規定，本公司應就針對本公司董事（「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保險。由於董事會相信在現有內部監控制度及管理層密切監管的情況下，各董事因董事身份而被控告或牽涉於訴訟之風險偏低，故本公司並無就此作投保安排。儘管如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投保需要。

除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1.8條有所偏離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建議最佳常規（如適用）。

## **遵從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確認，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及其本身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王藝華女士、楊銳敏先生及盛國良先生。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已向董事會建議採納該等業績。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及2019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披露易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kingstonemining.com>) 登載，而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2019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分別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蔚琦

香港，2019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永暉先生、張建忠先生、張衛軍先生、張勉先生及張翠薇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藝華女士、盛國良先生及楊銳敏先生。